

抚顺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文件

抚教科规字〔2026〕1号



关于申报抚顺市教育科学“十五五”规划 2026年度立项课题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局直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大力推进教育科研创新，充分发挥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的示范引导作用，根据《抚顺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决定开展抚顺市教育科学“十五五”规划2026年度课题立项申报工作。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题要求

本年度立项课题不设课题指南。课题申报者要立足于我市教育事业发展需要，或聚焦教育现代化发展中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，或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突出内涵发展、特色发展主题，或聚焦本区域、本学校和本学科教育教学改革和发展实际中

具有普遍意义的热点、重点、难点与关键性问题，紧紧围绕小、近、精、实、新选题原则，自行选择和设计研究课题，并深入开展具有理论和实践价值的研究，着力推出具有一定水准的研究成果。

二、申报人员要求

1. 每项课题申报者限报一人且只能申报一项课题。承担省、市教育科学规划立项课题未结题者不得申报；已经获得市级正式立项者，不得以同一内容和题目申报。

2. 课题申报者应具备较好的研究基础，熟悉所研究问题的实践和政策进展，须能够担负起课题研究实际组织者和指导者的责任。

3. 课题申报者原则上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(初、高中学校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教师也可申报，但需要两名高级职称教师推荐；小学、幼儿园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教师可直接申报)。

4. 课题组成员的填报须征得本人同意，人数限7—15人；一人不能同时参加2个以上(不含2个)课题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各县(区)学校课题申报材料，需经所在单位同意后，由各县(区)规划办审核、汇总后统一报送；局直各有关单位的课题申报材料，经所在单位审核、汇总后，直接报送市规划办。

四、申报办法

(一) 纸质材料

1.《抚顺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立项申请·评审书》（见附件1，以下简称《立项评审书》）：县（区）一式3份，局直属单位一式2份；

2.《抚顺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立项匿名申请·评审书》（见附件2，以下简称《匿名评审书》）：一式3份；

3.《抚顺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立项申报汇总表》（见附件3）：1份。

另：需附申报人及推荐人的职称证书原件（当场核查后即返还）和复印件。

（二）电子材料

1.网检压缩包：《立项申请·评审书》中的“课题设计论证”部分，要在申报前进行网检，相似度要在40%以下，并将网检账户密码统一设定为：52443030。网检压缩包不要解压。

2.上述纸质材料电子版及网检压缩包请发至市规划办邮箱。

3.相关文件下载和网检的具体网址：

“抚顺市教育局>部门之窗>教师进修学院>教育科研”：

<http://fsjyj.fushun.gov.cn/bmzc/003004/003004003/moreinfo.html>

网检可由该页面“维普检测通道/端口/链接”进入。

（三）申报材料受理时间

2026年4月8—10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五、申报要求

1. 课题申报者请认真参阅《抚顺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立项细则》，在自行选题论证基础上，如实填写相关材料。

2. 各县区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局直属各单位应尽到管理责任，要加强对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、指导，切实履行初审责任，着力提高申报质量，并加强对课题研究内容的意识形态审查。

3. 本年度课题按照《抚顺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要求实施管理。

4. 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不受理个人申报。

六、其他事宜

报送地点：抚顺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（抚顺市教师进修学院科研部）

电子邮箱：jyxykyc@163.com

联系电话：52443030

附件:1. 抚顺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立项申请·评审书

2. 抚顺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立项匿名申请·评审书

3. 抚顺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立项申报汇总表

抚顺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

2026年3月10日